

西南财经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2021 级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细则

为切实做好 2021 级推免生（含直博生）接收工作，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教学厅【2014】5 号）、《西南财经大学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管理办法》、《西南财经大学直接攻博研究生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共管理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本工作细则。

一、组织管理

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推免生接收工作的具体实施，制定实施细则、进行资格审查、组织考核、确定拟录取名单、受理信访。

二、接收专业和规模

1、公共管理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所公布的专业（不含专业学位公共管理专业）均接收推免生。其中，劳动经济学、公共经济制度与政策、政策科学与公共管理创新 3 个专业接收直博生和硕博贯通考生。

2、拟接收规模不超过公共管理学院 2021 年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总计划的 50%。其中，劳动经济学、公共经济制度与政策、

政策科学与公共管理创新 3 个专业各接收 1 名硕博贯通考生，公共经济制度与政策专业接收 1 名直博考生。

三、申请条件

1. 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2. 获得本科毕业院校推荐免试资格。

3. 申请人本科毕业院校须符合以下两个条件之一，

(1) “双一流”建设高校应届毕业生；

(2) 本科专业（不含辅修专业）所属一级学科在教育部最新一次学科评估排名为“B”以上（含）。

4. 本科阶段学习成绩优异，专业成绩或综合成绩在所学专业名列前茅，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

5.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违法、违纪记录。

6. 直博考生和硕博贯通考生须取得报考导师书面同意，直博生指导教师为陈建东教授。

四、申请及考核程序

1. 填报志愿

所有申请人必须按照要求，分别先后在我校“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和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完成报名和确认程序，未在系统报名和确认者一律不接收。

(1) 填报时间：

“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7月28日-9月7日

“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9月28日17:00前（预计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 填报要求：每名申请人只能填报我校一个招生专业，多填无效。

2. 资格审查

“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关闭后，公共管理学院将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择优确定复试名单，报学校研招办复审通过后，在学校研招办主页公布复试名单。

获得复试资格的申请人需按要求提交审核材料，具体时间和形式另行通知。

3. 复试

确认参加公共管理学院复试的申请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考核。

考核形式为面试

(1) 考核时间：2020年9月16日下午

(2) 考核方式：推免生考核方式采用现场复试或远程网络复试，将根据疫情防控情况另行通知

(3) 综合成绩计算公式：

综合成绩=专业面试成绩×70%+外语测试成绩×30%

专业面试成绩和外语测试成绩，满分均为 100 分。

(4) 其他说明或要求：

专业面试形式为抽题回答，每名考生抽题回答 2 个问题。

外语测试形式为听说能力测试，在专业面试结束后进行。

直博考生、硕博贯通考生与普通推免生的综合成绩计算方式一致。

所有考生都必须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采用交谈的方式，由专人负责，考核不计分，结果分为合格或不合格。

五、拟录取

1. 根据学校下达招生规模和考核成绩择优录取。综合成绩不合格（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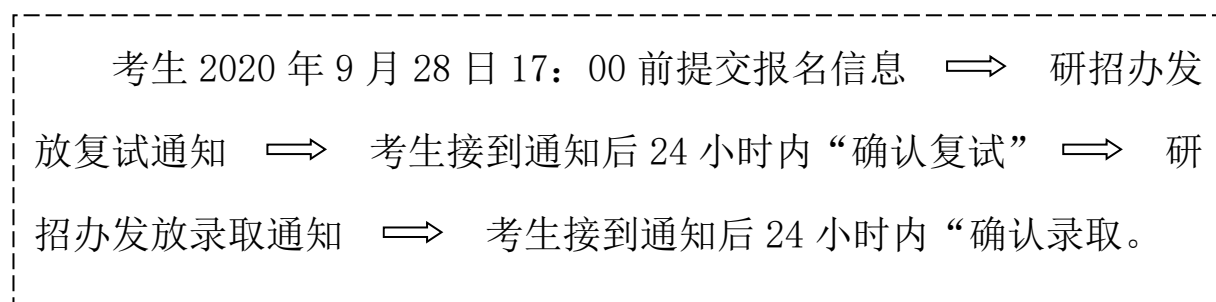
2. 学院按照考生的综合成绩排名，分专业依次从高分到低分录取，综合成绩相同的情况下（保留到小数点后面 2 位），专业面试成绩分数较高的考生优先录取。专业面试成绩相同的情况下，英语测试成绩较高的考生优先录取。

3. 申请我院直博生和硕博贯通的考生，分别在我院直博生和硕博贯通考生中排序录取。未录取者可列入普通推免生，按照普通推免生录取规则录取。

4. 拟录取名单经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后，由学校研究生院统一公示。

5. 获得拟录取资格的申请人务必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 17:00 前（预计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登陆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填写并提交报名信息。并按照如下程序完成录取确认，逾期未确认将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

全国推免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操作流程



六、调剂

(1) 调剂原则：公共管理学院根据考生复试情况决定是否接受调剂，以及接受调剂的专业和人数。调剂录取时，以综合成绩排名从高到低依次征求考生意见确定调剂录取专业。

(2) 调剂条件：考生综合成绩合格（不低于 60 分），以及思想政治考核合格。

(3) 调剂对象：公共管理学院不接受报考校内其他单位的考生调剂，院内各专业间可根据报考和复试情况进行调剂。

(4) 调剂时间：2020 年 9 月 18 日。

七、其他

1. 对在推荐免试过程中弄虚作假或违纪的推免生，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录取资格；对已经入学者，取消学籍，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柳台大道 555 号西南财经大学通博楼 A 区 319 办公室

咨询电话：（028）87092287

联系人：彭老师

公共管理学院

2020 年 7 月 28 日